平顶山市商务局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报告

2020年，市商务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省商务厅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以创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为抓手，对表对标找差距、补短板、强弱项、抓落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取得了新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法治建设主体责任

（一）将法治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市商务局法治建设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定期听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并在局长办公会上专题研究推进法治工作，明确我局法治政府建设任务和具体实施方案及局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在分管工作内承担法治建设直接责任。

（二）推进干部职工学法制度。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学法用法有关规定，将宪法、监察法学习纳入主题党日、中心组学习，推进学法用法长效机制。组织我局及市商务局稽查支队执法人员参加市司法局统一组织的执法证件培训考试，通过率100%。进一步提高广大行政执法人员的法治观念，为依法行政奠定扎实基础，提高运用法律手段解决实际工作问题的能力。

（三）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建立完善法律顾问制度，聘请资深执业律师为我局法律顾问，为我局提供良好发法治环境和法律支持，协助我局解决在工作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和疑难复杂案件，不断推进提升部门依法行政、依法办事能力。邀请法律顾问为全局干部职工开展法律知识培训，协助解决行政诉讼案件，积极参与举证和案件诉讼工作。

二、突出重点工作，推进依法行政工作

**（一）推进行政决策规范管理**

一是按照市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合法性审查标准化要求，对涉及我局的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对与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相抵触以及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及时进行修改或者废止。清理后及时向社会公布继续有效、废止和失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未列入继续有效文件目录的规范性文件，不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二是进一步健全依法决策制度，局重要决策、重大问题、重大项目和大额资金使用等“三重一大”问题，均提交局长办公会，征询法律意见，集体讨论、依法决策、民主决策、科学决策。三是对于正在制订的规范性文件，严格落实合法性审查制度，交由法律顾问进行合法性审查。

**（二）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

一是根据国家、省、市“放管服”改革工作要求，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我局制订了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动态调整了随机抽查对象名录库和随机抽查人员名录库。二是按照省、市有关审批事项承接、取消、下放审批事项工作通知要求，我局对审批、备案等事项进行了全面清理，局根据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立改废情况，我局对权责清单进行重新梳理，经梳理我局现有 106 项行政职权，其中行政许可 2 项。

**（三）开展诚信体系建设**

市商务局出台了《平顶山市商务局关于加强商务诚信建设的实施意见》，提出了全市商务信用建设工作的基本原则、总体目标和具体措施，明确了通过实施全过程信用监管、加强消费领域信用建设、开展诚信营商环境建设、夯实商务信用工作基础等手段，全面推进我市商务信用建设。对各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开展事前信用审查、事中事后信用分类监管和联合奖惩、企业信用承诺、信用信息共享以及平台宣传推广和企业认领等工作进行了具体的安排部署。

**（四）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检查**

认真调查核实群众投诉举报、新闻媒体反映的问题，及时作出回应和处理。严格遵守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做好重大行政行为报送备案。按规定报送重大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复议等案件的备案，及时按要求报送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复议案件的统计工作。

**（五）积极参与机关应诉庭审工作**

今年以来，我局共收到涉及机关的民事诉讼2起，行政诉讼0起。从案件诉求上看，2起案件均为劳动纠纷案件，涉案主体为局属企业。对于上述2个案件，我局工作人员多次就案情主动与局法律顾问、企业负责人召开专题研讨会研究案情，并到相关企业了解案件真实情况，并积极与上诉人联系分析其真正诉求，同时按时到庭参加庭审。从结果上看，2起诉讼案件均以我局胜诉告终，维护了我局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六）做好疫情防控法治宣传工作**

按照2月5日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关于疫情防控重要指示精神，引导广大干部群众深入了解疫情防控工作有关法律知识，全市商务领域疫情防控工作依法有序开展。我们配合省商务厅和市司法局通过微信公众号、工作群等多种方式，广泛有效地宣传了《传染病防治法》《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境卫生检疫法》《国际卫生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同时及时推介省商务厅网站开辟的专栏，为企业提供相关政策及法律咨询服务，包括疫情期间主要国家的贸易救济调查和技术性贸易壁垒应对、有关国家贸易限制措施应对等。

**（七）做好执法证件换发工作**

2020年我省统一开展执法证件换发工作，为有效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开展行政执法证件换发工作的安排部署，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工作，提高我局执法人员依法行政工作水平，我局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进行行政执法资格审定、培训考试、执法资格认定等工作，确保我局执法人员全部按规定获得执法资格，持执法证上岗。进一步打牢了法治商务的建设基础，为我局执法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法治保障。

三、强化普法宣传，全面提高法治水平

结合商务部门工作实际，我局认真开展了学法、普法、用法、执法工作，推动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积极协助配合全市“3.15消费者权益” “12.4宪法宣传周”等活动，通过发放宣传手册、现场解答群众问题等形式，开展商务法律法规、宪法监察法宣传活动。2020年我局围绕行政执法宣传月主题，按照突出重点，贴近群众的原则，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公民依法诚信意识，营造了良好的法制环境，推动了各项工作的开展。

2020年，平顶山市商务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人民群众的期望和上级要求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下一步，我们将以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为契机，努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全面提质增效，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新时代法治建设的新需求新期待，为我市综合实力高质量重返全省第一方阵、决胜全面小康、助力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出彩的绚丽篇章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